

# 新艺考背景下 中职舞蹈课程教学评价体系改革的探究

■陆超红

**摘要:** 本文首先阐述了在新形势下中职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的人才培养模式和效果,然后探讨了当前舞蹈课程教学评价体系的现状和困境。最后,结合艺考背景,提出了一套更加完善的教学评价体系,该体系涵盖了专业教学活动和实践模块,对中职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建设具有一定的参考和借鉴价值。

**关键词:** 新艺考背景 中职舞蹈课程 教学评价体系 改革 策略

## 一、前言

近年来,职业教育正在全面推进应用型与技能型人才培养的转型发展,使得专业人才培养更契合社会需求。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建设也不例外,为了与社会需求相契合加入新的教育内容,并拓展了岗位实习等模块。在这种背景下,中职学校需要设计一套新型的教学评价体系,跟上中职舞蹈教育的更新变化,全面评价专业人才培养的最终效果。在新艺考背景下,我们应全方位探讨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教学评价体系的建设和改革,让更多的人关注并参与到职业教育中来。

## 二、新艺考背景下中职学校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的人才培养分析

目前艺考已经成为了中职学校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学生升学的重要途径,专业课程体系及评价大多都为通过艺考实现升学服务。因此中职学校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的人才培养面临着一系列的机遇和挑战。通过SWOT分析,我们可以全面了解该专业的优势、劣势、机会和威胁,以制定有针对性的舞蹈课程教学评价体系,促进专业的发展策略。

新艺考背景下中职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的人才培养分析的SWOT分析如表1所述。具体的分析结果需要结合实际情况和市场环境的变化来进行评估和判断。

## 三、中职学校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舞蹈课程教学评价体系现状

### (一) 评价主体单一

在新艺考背景背景下,舞蹈类专业考试考试包括舞蹈基本功、舞蹈表演和舞蹈即兴这三方面。通过标准化评分标准,教师可以较为准确地评估出学生的基本功水平。然而在舞蹈表演和舞蹈即兴的评价中,单一评价主

体很难取得较好的效果。这是因为每个人的审美倾向不同,单一评价主体很容易受到个人偏见的影响。当前中职学校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舞蹈教学评价主体基本上由单个教师决定,教师个体主观感受所带来的评价结果失真明显存在。

### (二) 评价内容滞后

在新艺考背景下,舞蹈课程教学评价需要关注学生的综合素质情况,涉及的评价内容非常多。教师不仅要关注学生在舞蹈艺术领域的具体成就,还要考量学生的文化基础课成绩和道德修养等多个方面。但现阶段不少中职学校仅仅关注了学生在舞蹈艺术上的学习成果,忽视了其他方面。这也导致部分学生虽然在舞蹈艺术方面有较高成就,但是在文化课和道德修养方面存在较多欠缺,不符合“德艺双馨”的新艺考要求。

### (三) 评价方法僵硬

在新艺考改革背景下,舞蹈课程教学评价内容显著增加,单一的打分制度已经无法满足考核要求。因此,需要结合评价项目,灵活使用多种评价方法考察学生的综合舞蹈能力。但是现阶段中职学校的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舞蹈课程教学评价方法采取了打分制,并且直接由教师结合学生的表现和成绩进行打分。这种评价方法比较简单,使得评价结果无法为平时的舞蹈教学提供指引,造成教学评价体系处于失衡与缺位状态,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其为艺考服务的能力。

## 四、新艺考背景下中职学校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舞蹈课程教学评价体系改革内容

### (一) 德育素质评价

在当前素质教育背景下,中职学校在专业人才培养中需要注重提升学生道德修养。在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

表1 新艺考背景下中职学校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的人才培养SWOT分析图表(分析人:陆超红)

|   |                                                                          |                          |                       |   |                                                                                             |
|---|--------------------------------------------------------------------------|--------------------------|-----------------------|---|---------------------------------------------------------------------------------------------|
| 1 | 与时俱进,具有独特性,善于融合多元文化,能够深入挖掘中国优秀传统文化,将不同民族的音乐与舞蹈风格融合,丰富学生的艺术修养。            | S<br>优势<br>Strengths     | W<br>劣势<br>Weaknesses | 1 | 招生范围有限:由于专业的特殊性,学校的招生规模和办学条件有限,很难满足所有有意向学习该专业的学生需求。                                         |
| 2 | 学生在专业知识和技能方面接受系统培训,具备较高的专业素养。从舞蹈的身体训练到音乐的艺术表达,该专业注重培养学生的身心素质,提高综合能力和创造力。 |                          |                       | 2 | 教材和师资资源有限:受限于学生个体差异和能力多样性,存在一定的教育资源分配不均的问题。在教材和师资方面相对匮乏。                                    |
| 3 | 随着文化产业的快速发展,毕业生就业机会广阔,包括艺术从业者、文艺工作者以及从事与群众文化生活等多个密切相关的工作人员。              |                          |                       | 3 | 行业需求不明确:由于该专业培养方向较为特殊,行业对于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人才的需求并不明确,对学生的就业前景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   |                                                                          |                          |                       | 4 | 学校在培养学生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强教育引导和实践训练。                                                       |
| 1 | 新艺考政策支持:新艺考政策将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纳入重点培养范围,提供了更多的机会和资源支持,为该专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 O<br>机会<br>Opportunities | T<br>威胁<br>Threats    | 1 | 形象潜移默化:在传媒和社交网络的影响下,部分人对于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存在一定的刻板印象,影响学生及其家长对该专业的选择。面对竞争对手的挑战,该学生的独特性和发展受到冲击。       |
| 2 | 文化传承重视:随着社会对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视和发展需求,增加了专业的需求,为提供了更多的就业机会。                         |                          |                       | 2 | 专业的培养面临社会需求和市场变化的不确定性,存在市场需求波动的风险。                                                          |
| 3 | 在艺术培养和优秀传统文化传承方面,存在合作交流的机会,与其他相关机构开展合作,扩大影响力和知名度。                        |                          |                       | 3 | 教育资源不均衡:在某些地区,对于中职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的教育资源投入相对较少,限制了该专业的发展和学生的学习条件。而在教育资源分配不均的情况下,可能出现学生接受教育机会不公平的问题。 |
| 4 | 可以结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教育,培养学生积极践行核心价值观、服务人民群众的意识,为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和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                          |                       |   |                                                                                             |

人才培养中,通过搭建完善的德育素质评价体系,来引导学生形成良好的行为习惯,促使学生形成健康的人格。其中德育学分平台可以将学生的日常行为、学习习惯、实践表现等内容实现量化。这项评价活动主要由学生科负责,分为三个层面进行综合评价。第一,学习维度,主要考量学生在学科学习过程中的德育表现;第二,社会公德维度,主要考量学生在日常生活中的德育表现,如班级卫生等;第三,交流合作维度,主要考量学生在社交合作等领域的德育表现,如干部工作诚信、团队协作等。通过三个维度的评价工作,可以综合展现学生的道德水平,为后续德育工作的有效开展提供一定的参考。将学生的日常行为、学习习惯等纳入德育评价体系,不仅提升学生的道德修养,还能引导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 (二)文化基础课程评价

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的学生需要学习语文、数学、英语、政治、体育、德育等文化基础课程。这些课程的评价方式相对简单,由各科任课教师进行主观评价。教学评

价主要包括平时成绩和期末考试两部分。其中,平时成绩主要包括上课考勤和平时作业等,其权重占总评分的60%。期末考试则由教师出试卷进行统一考试,权重占总评分的40%。通过整合平时成绩和期末成绩,可以得出学生在各个文化基础课程中的最终得分。

## (三)职业技能课程评价

首先,专业课成绩评价是整个评价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占据了60%的权重。这一部分的教学评价工作主要由任课教师负责,对学生的学习成绩进行评价。特别的是,由于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的特殊性,专业课成绩评价需要更加注重过程评价,即对学生在日常学习中的表现进行评价。这是因为学生的音乐与舞蹈素养是需要逐渐培养的,仅通过一次期末考试很难全面评价学生的掌握程度。因此,注重过程评价可以更好地展现教学效果。

其次,课程实训部分占据了整个评价体系的20%的权重。在这一环节中,学生需要参与多个课程,通过实训不断提高自身的实践能力。在实训评价中,评价内容涵

盖了考勤、仪容仪表、工位整洁、训练态度、训练任务整体把控等多个方面。这些分项指标可以更具体地评定学生在项目实训中的表现与收获,明确其职业技能训练的效果。

最后,校内综合实训部分占据了整个评价体系的20%的权重。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教学还要引入校内综合实训项目,以综合锻炼学生的素质能力。在这一环节中,教学评价主要包括实训纪律、态度和成果等方面,权重占比可调整为1:2:7。同时,在具体的实训项目中,实训教师可以根据项目的性质和难易程度来优化权重占比,使得评价结果更加合理。

#### (四) 岗位实习评价

在当前新艺考背景下,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显得尤为重要。岗位实习作为提高学生实践能力的重要途径,应当被纳入教学评价体系中。在许多中职学校,通常会在三年级时安排学生校外进行岗位实习。在实习过程中,指导教师负责对学生进行实习任务的指导和管理,而整体评价则由实习指导教师和企业负责人共同完成。

在针对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实习岗位的评价指标制定方面,应考虑工作态度、劳动纪律、职业素质、敬业精神等因素。在评分方面,可采用10分制进行评分,每个因素都应有详细的评定标准,以避免出现争议。

由于学生的岗位实习实施了“双导师”制度,因此在评价时需设定不同评价主体的权重。在此情况下,学校指导教师的评价权重可占30%,企业负责人的评价权重占50%,学生自我评价权重占20%。综合各评价主体的评价结果,可形成更加全面的评价体系,直观反映学生岗位实习的效果。

### 五、中职学校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舞蹈课程教学评价体系改革的策略

#### (一) 坚持多元主体参与的理念

许多中职学校在舞蹈课程教学评价中采取的评价模式过于依赖教师的主观判断,这可能会导致评价结果出现失真等不准确的问题。因此,学校需要积极引入其他评价方式,如学生评价和企业评价,来丰富教学评价的主体构成,适当提高这些主体在教学评价中的权重占比。尤其是学生评价方面,应当不仅引导学生对自己的表现和他人的表现进行评价,还应鼓励他们教师表现和专业课教学的环节进行评价。通过这些评价环节,我们可以更全面地了解学生的需求和意见,从而更准确地评估舞蹈课程教学的实际效果。这样做不仅有助于提高教学

质量,还可以使教学评价结果更加真实、全面和完整。

#### (二) 完善多元化的评价指标

除了传统的打分制度,应引入更多元化的评价标准,考量学生的舞蹈技能、创造力、表演能力等多方面的成绩,包括学生的文化基础课成绩和道德修养等方面的评价。评价指标应该尽可能全面地反映学生的综合素质,以实现“德艺双馨”的目标。从而提高评价的客观性和权威性。

#### (三) 积极更新教学评价的内容

在新艺考背景下,中职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舞蹈课程教学评价体系也要积极更新内容,保证教学评价的先进性。特别是在新发展阶段,对于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舞蹈类学生也提出较多新的考核要求。除了舞蹈表演外,还可以引入其他考核内容,从多个方面来考察学生的综合舞蹈能力。通过引入不同的舞蹈元素,将不同的元素组合起来,形成更具创意的编舞,从而提高舞蹈课程教学评价的多样性和灵活性。除此之外,学校也要关注行业领域的社会需求情况,结合行业动态进行教学评价内容的优化设计,使得舞蹈课程教学评价体系在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人才培养的长期应用中发挥最优作用。

### 六、结语

中职学校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建设需要紧密关注艺术高考的背景,注重专业所对应行业的就业环境。设置全面合理的人才培养目标,依托于此细化教学评价体系的相关指标与内容。在进行舞蹈课程教学评价时,确保评价内容可以囊括舞蹈教学的各个环节,从不同角度评定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的教学效果。同时,注重教学评价体系的更新,定期进行评估和反馈,不断提高评价指标和内容的科学性和先进性,紧密关注专业发展的新趋势,及时增加与之相关的评价元素,以保持评价体系的前沿性。通过精心设计和完善舞蹈课程教学评价体系,助力中职民族音乐与舞蹈专业的长远发展,为各大高校和社会企业提供高素质的艺术人才。

#### 参考文献:

- [1] 李心. “一带一路”背景下中职舞蹈表演专业教学模式探索[J]. 中国民族博览, 2019(12).
- [2] 秦贺. 中职舞蹈表演专业数字化课程资源的建设思路[J]. 歌海, 2020(2).

(作者单位: 广西民族中等专业学校)